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陳宥樺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269
傳真：06-9268493
電子信箱：fa96131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立文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209101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112D025262_112D2015991-01.pdf、112D025262_112D2015992-01.doc
x)

主旨：有關112年澎湖縣「學生孝悌楷模選拔」實施計畫，詳如說明，惠請貴校踴躍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澎湖縣「學生孝悌楷模選拔」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藉由「學生孝悌楷模選拔」及表揚，喚起學童表現慈愛、重視行孝與尊重的美德，發揮典範學習效果，倡導學童於生活中具體展現愛與尊重父母長輩的行動，鼓勵親子雙方對彼此表達關懷、慈愛與尊重之態度，展現親子之落實家庭教育法之精神，爰辦理本項計畫。
- 三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各1份，惠請各校踴躍推薦。
- 四、請於112年6月15日前將推薦表及相關附件送本府教育處社教特教科核辦。（相關文件及照片電子檔，請併送本案承辦人電子信箱fa96131@mail.penghu.gov.tw）

正本：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